关于拟将刘艾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的公示

根据本人申请、组织审查，经2023年10月18日东语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委员会研究，拟将刘艾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、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，反映被公示人或发展程序方面的问题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以个人名义信函反映问题提倡署真实姓名，以便进一步了解情况和反馈意见。

公示时间自2023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26日。

公示联系人：沈霄鹏、陆春兰，联系方式：0571-28008389，邮箱：314020528@qq.com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**姓 名** | 刘艾咪 | **所在部门（院系、班级）** | 东语学院日语笔译21研  |
| **性 别** | 女 | **出生时间（年月）** | 1997年3月 | **民 族** | 汉族 |
| **文化程度** | 本科 | **职务/职称** | 无 | **政治****面貌** | 预备党员 |
| **被吸收为预备党员时间** | 2022年10月31日，经研究生第一党支部大会会议确定。 |
| **公示联系人** | 姓名：沈霄鹏 部门/班级：东语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书记党龄：5年。 |
| 姓名：陆春兰 部门/班级：东语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副书记党龄：2年。 |

**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党委（全称，盖章）**

2023年10月19日